

证券代码：600421

证券简称：华嵘控股

公告编号：2021-028

湖北华嵘控股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本次交易标的股权解除冻结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湖北华嵘控股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拟以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方式购买盛青松、谭庆忠、无锡申瑞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上海鼎晖云正创业投资中心（有限合伙）、上海鼎晖创泰创业投资中心（有限合伙）、无锡瑞熠企业管理咨询合伙企业（有限合伙）、无锡瑞煜企业管理咨询合伙企业（有限合伙）合计持有的无锡市申瑞生物制品有限公司（以下简称“申瑞生物”）80%股权并募集配套资金。2021年7月15日，公司召开第七届董事会第十九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湖北华嵘控股股份有限公司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暨关联交易预案〉及其摘要的议案》等与本次交易相关的议案，具体内容详见公司披露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的《湖北华嵘控股股份有限公司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暨关联交易预案》。

2021年7月7日，无锡市新吴区人民法院发出民事裁定书（2021）苏0214财保605号，无锡华智通商合金材料有限公司向无锡市新吴区人民法院申请诉前财产保全，请求对被申请人盛青松的银行存款4,000,000元进行冻结或查封、扣押其相应价值的财产。根据该民事裁定书，无锡市新吴区人民法院冻结了盛青松在无锡市申瑞生物制品有限公司的357.53518万人民币出资，即盛青松个人在无锡市申瑞生物制品有限公司持有的全部股权（50.77%）。

2021年7月16日，无锡市新吴区人民法院发出民事裁定书（2021）苏0214财保605号之一，根据本裁定，解除对盛青松名下的无锡市申瑞生物制品有限公司的50.77%股权冻结或查封。

特此公告。

湖北华嵘控股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1年7月17日